

附件2: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7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标段: DJ10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1) 具备国家住建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 或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且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2) 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 /

通过广东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生成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标段：DJ10

财 务 要 求
1、企业净资产（总资产-总负债）不少于10000 万元人民币； 2、营运资本（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不少于10000 万元人民币； 3、近三年的年平均营业收入不少于60000 万元人民币； 4、近三年至少有两年盈利。

注：1. 企业净资产、营运资金是按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的最新年度（2021年度）数据计算得出。

2. 近三年度财务信息以投标人提供的“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企业所填的信息截图为准。近三年是指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通过广东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生成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DJ10

业绩要求
近五年，成功独立完成： (1) 类似工程路基桥涵工程至少1个标段，且累计20km以上（含20km）； (2) 桥长不小于500 m的类似工程桥梁至少4 座，且其中 2 座主孔单孔跨径不小于 60 m。

注：1、本附录所要求的业绩仅限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业绩。

2、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则按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业绩信息的网页截图）体现其完成的工作量认定，无法界定其完成的工作量，此业绩不予认定。

3、同一业绩满足（1）、（2）多项条件的，可分别进行计算。

4. 同一投标人的单座桥梁仅能计一次，分离式桥梁左、右幅按1座计算，只完成整个工程部分分部工程不参与计算业绩，匝道桥梁不参与计算业绩。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DJ10

信 誉 要 求
在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土建工程施工单位）信用评价中，信用等级未被评为D级； 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年度的全国公路从业单位（施工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D级。

注：信用等级确定原则遵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2款的规定。

通过广东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生成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

标段：DJ10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项目经理	1	工程师，担任类似工程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总工）岗位累计 24 个月，并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公路工程专业壹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具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 类证书，年龄不超过 55 岁。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项目经理备选人	1		
项目总工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主管类似工程技术工作岗位累计 36 个月，具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 类证书，年龄不超过 55 岁。	
项目总工备选人	1		

注：1、资格要求的人员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均应在投标人所在单位，否则视为无效。

2、主管技术工作指：担任过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质检部门负责人、工程部门负责人。担任类似工程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总工）岗位经验累计时间、主管类似工程技术工作岗位经验累计时间统计至月，计算时尾数如不少于15天的按1个月计，不足15天部分不计。

附录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标段：DJ10

序号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1	安全总监	1	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具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或C类证书或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具有10年类似工程工作经验。
2	质检工程师	2	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累计3年从事类似工程施工经验。
3	计划工程师	1	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交通运输部核发的甲级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有负责计划累计3年类似工程的经验。
4	道路工程师	2	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累计3年从事类似工程施工经验。
5	桥梁工程师	3	(1)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累计3年从事类似工程施工经验；(2)其中1名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且从事1座特大桥梁施工经验。(2)其中1名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且从事1座特大桥梁施工经验。
6	地质工程师	1	工程地质或岩土或路桥专业工程师，累计3年从事类似工程施工经验。
7	测量工程师	2	工程师，累计3年类似工程经验。
8	试验工程师	2	持有在有效期内的交通运输部工程质量监督局（原交通运输部基本建设质量监督总站）颁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或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颁发的公路水运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累计3年从事类似工程经验。
9	财务负责人	1	会计师，累计3年从事类似工程经验。
10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5	具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C类证书，累计3年类似工程施工安全工作经验。
11	档案主管	1	具有路桥或土建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至少具有一个高速公路工程项目竣工档案全过程编制和管理工作经验，熟悉计算机办公软件操作。
12	专职档案管理员	2	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累计3年从事类似工作经验。
13	材料信息报送员 兼任农民工工资 管理员	1	具有初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大学学历。

- 注：1. 本表要求的人员在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须按招标文件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函中进行承诺。
2. 上述人员的具体人选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在合同谈判阶段确定，且经招标人审批后作为派驻本合同段的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不允许更换。如中标人拟派驻的人员数量和资格条件不满足本表要求，招标人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应按照交通部《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7年第25号）的要求执行。
4. 招标人有权根据合同段的工程特点、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情况要求增加相应的人员，由此不存在索赔问题。

通过广东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生成

附录7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

标段：DJ10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功率及容量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备注
1	装载机	$\geq 2\text{m}^3$	台	6	
2	挖掘机	$\geq 1.2\text{m}^3$	台	6	
3	自卸汽车	12m^3	台	15	
4	运梁车	满足运输预制梁板要求	辆	6	
5	推土机	$\geq 220\text{KW}$	台	4	
6	起重机车	$\geq 60\text{T}$	辆	2	
7	起重机车	$\geq 50\text{T}$	辆	1	
8	砼输送泵	$\geq 30\text{m}^3 / \text{h}$	套	2	
9	砂浆搅拌机		台	4	
10	冲击钻	最大D=2.8m	台	20	
11	旋挖钻		台	1	
12	发电机	250kw	台	4	
13	混凝土搅拌运输车	$\geq 8\text{m}^3$	辆	12	
14	架桥机	$\geq 120\text{T}$ (其中至少有1台 $\geq 160\text{T}$)	套	3	
15	龙门吊	$\geq 10\text{T}$	座	2	
16	龙门吊	$\geq 100\text{T}$	座	2	
17	智能压浆设备	全套	套	1	
18	智能张拉设备	全套	套	2	
19	平地机	$\geq 180\text{KW}$	台	2	
20	振动压路机	$\geq 18\text{T}$	台	2	
21	振动压路机	$\geq 26\text{T}$	台	1	

22	冲击压路机	25KJ	台	1	
23	液压式强夯机	25KJ	台	1	
24	汽车吊	≥25T	台	4	
25	水泥混凝土拌和机（自动计量）	≥120m ³ /h	台	2	
26	实名制设备		套	2	
27	全自动智能数控钢筋弯箍机		台	1	
28	全自动智能数控钢筋弯曲机		台	2	
29	钢筋挤压连接机		台	2	
30	全自动智能焊数控弯弧机		台	2	
31	全自动智能数控钢筋切断镦粗车丝一体机		台	1	
32	全自动智能数控弯曲中心		台	2	
33	自动上料剪切生产线		台	2	
34	全自动智能焊接机械手		台	1	
35	钢筋调直机		台	2	
36	土工筛		台	1	
37	钢筋切断机		台	3	
38	交流电焊机		台	10	
39	二氧化碳保护焊	钢筋加工厂	台	2	
40	无人机		台	1	
41	雾炮机		台	20	
42	泥浆固化处理设备		台	1	
43	洒水车		台	4	

44	四辊轴设备		套	2	
45	高空作业车		台	4	
46	高压水枪		套	5	
47	扬尘噪声监测设备（具备联网功能）		套	2	
48	自动冲洗设备（洗轮机）		套	3	
49	边坡支护锚固钻机		台	2	
50	全站仪		台	2	
51	水准仪		台	3	
52	压力机	2000KN	台	1	
53	万能材料试验机	100KN	台	1	
54	标准养护箱		台	2	
55	水泥胶砂搅拌机		台	1	
56	水泥胶砂振实台		台	1	
57	水泥净浆搅拌机		台	1	
58	水泥稠度仪		台	1	
59	压碎指标值测定仪		台	1	
60	针片状规准仪		台	1	
61	集料筛		套	3	
62	游标卡尺		把	3	
63	钢筋打点机		台	1	
64	砼搅拌机		台	1	
65	砼振动台		台	1	
66	砼抗折机		台	1	

67	砼坍落度仪		台	2	
68	回弹仪		台	2	
69	电子天平	5000KG 1g 3000KG 0.1g 200g 0.01g	台	1	
70	电子称	100KG 5g	台	2	
71	混凝土抗渗仪		套	1	
72	烘箱		台	2	
73	比表面仪		台	1	
74	负压筛		台	1	
75	水泥稠度凝结测定仪		台	1	
76	比表面积测定仪		台	1	
77	水泥电动抗折机		台	1	
78	无侧限抗压强度仪		台	1	
79	钢筋保护层测定仪（雷达法）		台	2	
80	钻芯取样机		台	1	

注：1. 附录7要求的设备在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须按招标文件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函中进行承诺。

2. 招标人将在合同谈判阶段要求中标人按照本表的最低要求填报为本合同段配备的主要设备，在经招标人审批后作为投入本合同段的主要设备且不允许更换。招标人有权根据合同段的工程特点、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情况要求增加相应的施工设备，由此不存在索赔问题。